

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变更前回购股份用途：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 本次变更后回购股份用途：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一、回购股份方案的审批及实施情况

2024年3月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金融机构借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回购股份全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价格不超过53.24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年6月5日，公司已完成本次回购，实际回购公司股份1,470,5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199%，回购最高价格37.77元/股，回购最低价格27.30元/股，回购均价32.1339元/股，使用资金总额47,253,005.41元（不含交易佣金手续费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的审议程序

2025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同意对已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调整，将原“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变更为“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的主要内容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安排，充分使用公司已回购的股份，吸引和保留优秀人才、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公司拟对本次已回购股份用途进行调整，将原“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变更为“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四、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的原因及合理性、必要性和可行性

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需求作出的决策，旨在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综合考虑了公司战略安排、实际回购股份情况和员工利益等客观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用途调整符合公司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本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特此公告。

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6日